衡阳市考古研究和文物保护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1. 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2. **基本情况**

衡阳市考古研究和文物保护中心属衡阳市文化旅游广电体育局下二级预算全额拨款单位。内设综合宣教部、考古工程部、信息技术部3个部门，编制数12人；2024年年末实有在职人员6人，主要职责是承担衡州窑的保护管理，综合利用和全市文物考古研究工作。

1.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我单位2024年支出总额为392.0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84.76万元，项目支出307.27万元。

基本支出中：工资福利支出78.2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为6.56万元，主要用于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支出。

项目支出中：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专项资金21.05万元，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30.1万元，2024年国家文物保护专项资金79万元，文物考古保护经费19.85万元，衡州窑安防工程2023年国家文物保护资金128.4万元。财政专户事业收入28.87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无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无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无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一）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

1、数量指标：基本完成 2024年的工作任务。

2、质量指标：基本按要求完成 2024年工作任务。

3、时效指标：基本在绩效目标确定的时限内完成了各项工作。

4、成本指标：工作成本控制良好。

（二）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包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和可持续影响。

2024年，我单位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任务，各个项目有序开展，整体支出平稳，较好地实现社会效益和可持续效益目标。

（三）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我单位对年度目标完成情况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满意度达95%，达到了预期效果。

从整体情况来看，我单位在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支出绩效方面，严格按照规定执行，涉及“三重一大”事项必须经支部讨论决定。严格按照资金管理办法，做到项目资金专项专用，无截留、无挪用等现象，使财政资金发挥最大使用效益。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经费缺口大，公用经费不足。主要是基本支出经费保障水平偏低。

1. 下一步改进措施

**（一）科学合理编制预算，严格执行预算。**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加强预算执行的日常管理，严格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根据本单位的发展规划，结合上一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预算收支变化因素，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避免项目支出与基本支出划分不准或预算支出与实际执行出现较大偏差的情况，将财政资金与预算编制、执行等进行挂钩，进一步完善预算管理。 **（二）加强会计制度和新预算法学习**

加强新《预算法》、《政府会计准则》等学习培训，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一是制定和完善基本支出、项目支出等各项支出标准，严格按项目和进度执行预算，增强预算的约束力和严肃性。二是落实预算执行分析，及时了解预算执行差异，合理调整、纠正预算执行偏差，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

1.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无

衡阳市考古研究和文物保护中心

2025年9月24日